

2. 政府為協助業者拓銷海外市場，每年均有相關拓銷計畫，協助業者掌握海外商機，布局全球市場。在提供之補助中，中小企業約占 94%，受益最大。

(四)推動與各國洽簽經濟合作協議

政府將以「多元接觸、逐一洽簽」為原則來推動洽簽 FTA/ECA，除已與中國大陸簽署 ECFA、與新加坡及紐西蘭簽署經濟合作協定外，並持續與各國推動洽簽 FTA，例如美國、歐盟、東協會員國（菲律賓、馬來西亞）等；區域整合部分將積極爭取加入 TPP（跨太平洋夥伴協定）、RCEP（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

(十) 行政院函送黃委員昭順就區域經濟整合對我國經濟安全可能造成的巨大衝擊與影響，政府應提出有效的風險管控與避險機制，以及兩岸關係是我國推動對外經貿合作關鍵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23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497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2-411）

黃委員針對政府應就區域經濟整合對我國經濟安全之衝擊及影響應提出有效的風險及管控機制，以及兩岸關係是我國推動對外經貿合作關鍵等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 一、近年來亞洲國家如新加坡、韓國、日本等均積極推動加入區域經濟整合，對我國經濟發展產生巨大的影響，以韓國為例，陸韓於 2014 年 11 月宣布完成 FTA 談判，初步評估，在陸韓雙方關稅全面降至零、相互開放 50%服務業與投資行業別，以及陸韓 FTA 早於兩岸服貿及貨貿協議生效之假設下，陸韓 FTA 生效後將導致我 GDP 下降 0.5%。受影響之產業遍及鋼鐵、工具機、汽車、面板、石化、紡織、玻璃等，涵蓋層面甚廣。
- 二、陸韓對外宣布完成 FTA 談判後，經濟部即發布新聞稿說明陸韓 FTA 對我產生之影響，並呼籲 ECFA 貨品貿易協議協商應加速進行，另就外界不實報導部分，亦持續予以澄清；財經部會相關首長亦透過記者會或電視節目等方式，向民眾說明相關利弊得失。
- 三、為加速我國推動洽簽 ECA 經貿自由化相關工作之政策協調，本院於 2012 年起陸續核定「推動洽簽 ECA 經貿自由化工作綱領」以及「推動洽簽 FTA/ECA 路徑圖」，作為推動 FTA/ECA 之上位準則，以「多元接觸、多方洽簽」為原則來推動，期能於 2020 年使我洽簽完成之 FTA/ECA 貿易涵蓋率達 60%。
- 四、我國刻正以「雙軌併進」原則，積極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並已與紐西蘭及新加坡，分別簽署「臺紐經濟合作協定」及「臺星經濟夥伴協定」。另透過可行性研究方式，創造與印尼、印度及菲律賓等 RCEP 國家推動洽簽 ECA 之有利條件，並與日本、美國等 TPP 國家運用堆積木策略，提早實現洽簽 FTA/ECA 之利益。
- 五、為加速推動加入 TPP/RCEP 工作，本院已於本年 1 月於國際經貿策略小組機制下成立專案小組，責成相關部會掌握 TPP 談判進展及規範發展，並檢視現行法規政策與國際規範間之落差。檢視之依據為可能與 TPP 內容相近之美韓 FTA，以及相關成員國對我可能提出的雙邊關切事

項，以研擬因應方案及調整期程，塑造我國加入 TPP 之有利條件。目前各部會已完成自由化落差檢視之盤點工作，行政部門將再檢視並予以歸納須處理之議題，由相關部會共同研商調整或因應方式，規劃產業因應貿易自由化之調整援助方案，以達風險控管與避險機制。

六、我國加速推動融入區域經濟整合之同時，亦繼續提升兩岸經貿關係。ECFA 貨品貿易協議自展開協商以來，協議文本已有階段性進展，雙方並同意市場開放分 5 種降稅安排。第 9 次協商中，雙方除討論協議文本外，亦就市場開放降稅事宜進行協商，包括 ECFA 早收情形、關稅調降、貨品結構、如何調降、產業結構、進出口貿易統計等內容，充分交換意見。該次協商雙方盤點歷次協商進展及現況，並確認已達成之共識及成果。雙方將於近期內舉行技術性協商，俾為第 10 次協商做準備。另有關兩岸共同參與區域經濟整合一節，近期本院陸委會與中國大陸國臺辦將啟動共同研究之準備工作，儘快進行具體溝通，並將依據「九二共識」之基礎，和平穩定發展兩岸共同參與區域經濟整合之途徑。

（十一）行政院函送王委員惠美就降雨量明顯偏少，應建立一套完整的缺水管理機制，提供合理、有效率的缺水時期管理系統，以減輕資源性之缺水危機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23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74981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2-414）

王委員就今年降雨量明顯偏少，建請建立完整的缺水管理機制，以減輕缺水之衝擊影響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一、臺灣水資源先天條件不佳，降雨豐枯不均，降雨集中於颱風豪雨期間，又河川坡陡流急，雨水多數逕流入海，難以有效運用。另因又民眾環保意識升高，使水庫新開發計畫之推動日益困難。為因應我國所面臨之供水情勢，經濟部水利署在水資源經營管理上係採「節約用水」、「有效管理」、「彈性調度」及「多元開發」等 4 項措施整合因應。

二、目前供水情勢及應變處理情形：

（一）由於今（103）年侵襲臺灣颱風較少，水庫蓄水量偏低，經濟部水利署於 9 月提前啟動節水措施，於 9 月至 11 月共召開 3 次水情檢討會議，進行水庫供水總量管制及啟動民生用水調度等措施，並於 11 月 17 日成立旱災應變小組，迄今已召開 2 次應變會議監控水情；經濟部旱災應變小組亦於 12 月 3 日召開第 1 次應變會議，後續將依據「災害防救法」及「旱災災害防救業務計畫」等規定，實施抗旱應變相關措施。

（二）經濟部水利署各水資源局亦成立旱災應變小組，並邀集地方政府及農業、工業、民生供水單位研商採取進一步供水措施。

（三）短期以確保民生及工業用水至明年春節穩定供水為目標，整體以明年 5 月底前各地區不進入第三階段限水（分區輪流供水）為努力目標。

三、近年我國與以色列間就水資源議題交流密切，以色列水資源回收相關廠商亦多次到臺灣尋求合作商機，目前之最大障礙為臺灣地區水價偏低，尚難提供廠商投資誘因，惟臺以雙方仍持續